

证券代码：400238

证券简称：贵天成 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1,832,36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962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232,36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64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公司相关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高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3,971,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9%；反对股数 22,580,2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9%；弃权股数 5,254,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克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37,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32%；反对股数 44,894,6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14%；弃权股数 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裴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544,9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3%；反对股数 7,537,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4%；弃权股数 7,11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7%。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卓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381,9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44%；反对股数 2,55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8%；弃权股数 5,77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6%。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韩箴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8,532,2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11%；反对股数 2,954,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4%；弃权股数 9,71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9%。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六)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509,8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45%；反对股数 1,05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5%；弃权股数 5,634,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4%。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七）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选举高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2,371,700	44.54%	22,580,261	44.95%	5,254,200	10.46%
（二）	《关于选举刘克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737,700	9.43%	44,894,661	89.37%	600,000	1.19%
（三）	《关于选举裴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4,944,961	69.57%	7,537,400	15.01%	7,119,800	14.17%
（四）	《关于选举黄卓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1,781,961	83.18%	2,552,500	5.08%	5,774,300	11.50%
（五）	《关于选举韩箴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	36,932,261	73.52%	2,954,500	5.88%	9,715,400	19.34%

	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如有）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霍文宇、王晓雪
- （三）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高健	董事	任职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克洋	董事	任职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裴劲松	董事	任职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卓为	监事	任职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韩箴余	监事	任职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